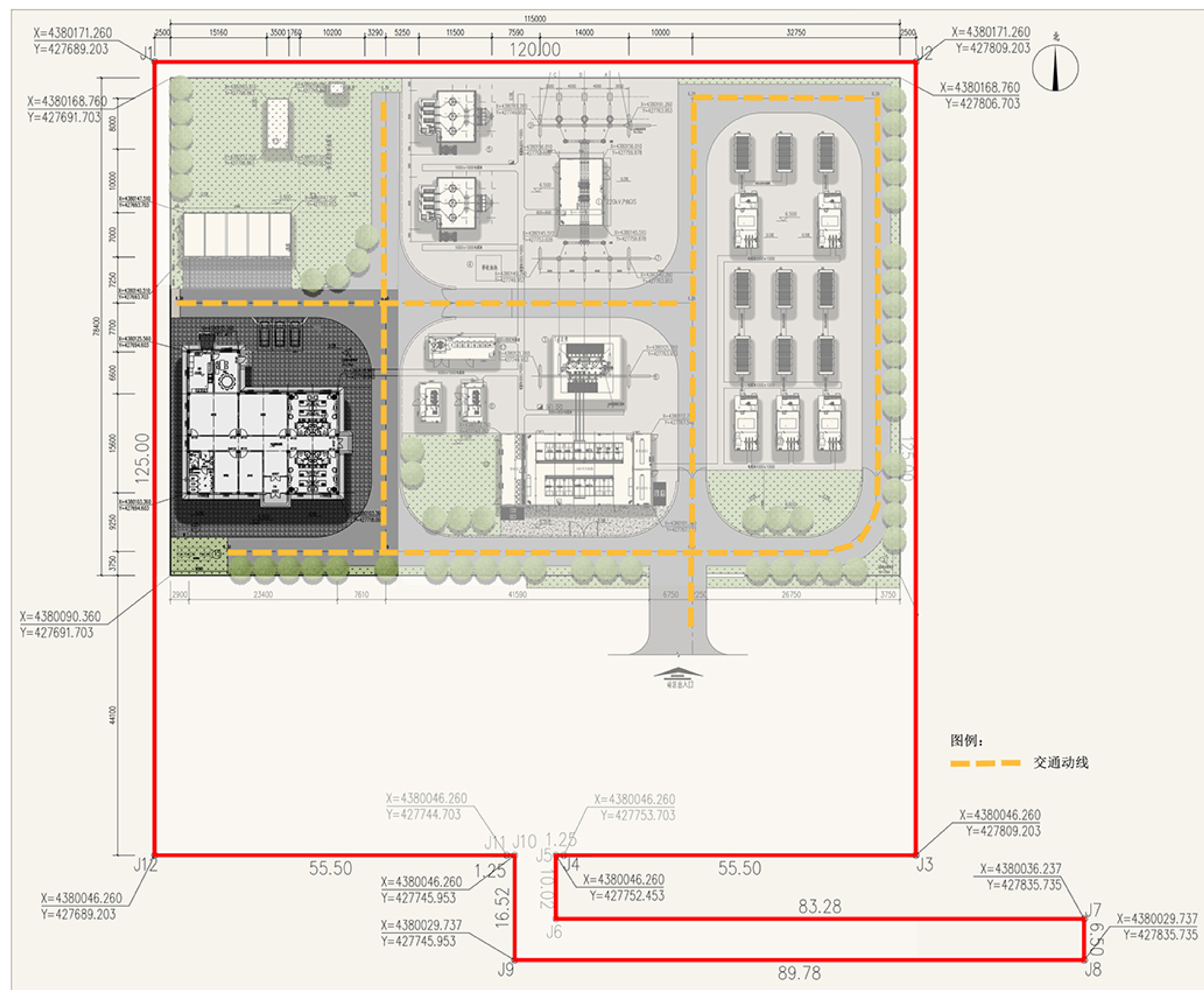


华能昌黎50MW风力发电项目（升压站）批后公布

总平面图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1303222026GG0005688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(昌黎县行政审批局) 行政审批专用章

日期 2026年01月14日

| | |
|----------|---|
| 建设单位(个人) | 华能昌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|
| 建设项目名称 | 华能昌黎50MW风力发电项目(升压站) |
| 建设位置 | 昌黎县刘台庄镇, 东新庄子北侧 |
| 建设规模 | 442.4 |
| 附图及附件名称 | 1. 报规图; 2. 备注: 项目建设1座220kV升压站, 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楼442.4平方米。 |

遵守事项

本证自核发之日起, 1年内未办理施工许可证的, 且在有效期内届满30日前未申请延期或者逾期未获批准的, 本证自行失效。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 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 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 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 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 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此项目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手续, 此规划总平面图为核定总图, 公众可对建设工程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, 未按已批规划进行建设的行为可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举报, 举报电话: 2883266。

规划条件相关指标

用地位置: 昌黎县刘台庄镇, 东新庄子北侧

用地性质: 供电用地

容积率: < 0.5

建筑系数: $\leq 30\%$

绿地率: $\geq 10\%$

监制单位: 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